

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2021 年 10 月 8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,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，该事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。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，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。

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公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一、购买国债逆回购的基本情况

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公司根据经营情况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，现就具体事宜公告如下：

序号	购买品种	金额（万元）	认购日	到期日	年化收益率
1	2 天国债逆回购	15,000	2021.12.30	2022.1.4	5.30%
2	3 天国债逆回购	3,000	2021.12.30	2022.1.4	5.10%
3	3 天国债逆回购	5,000	2021.12.30	2022.1.4	5.117%
4	3 天国债逆回购	0.9	2021.12.30	2022.1.4	5.24%

二、投资收益与风险分析

1、国债逆回购投资收益

由于国债逆回购利率远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，国债逆回购投资具有明显的收益性。

2、国债逆回购投资风险

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在初始成交之时利率即已锁定，收益大小也已确定，因此在逆回购到期日之间市场利率波动对已发生的交易没有影响。公司开展的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，系采用标准券方式的质押式回购交易，不存在履约风险。

三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1、在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，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活动，进一步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提高资产回报率，增加公司收益，优化资产结构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2、目前在深圳、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的国债逆回购产品具有安全性高、周期短而灵活、收益相对较高等优点，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在适当的时机参与投资，既可实现较高的收益，也能确保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不受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绿茵景观生态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12月31日